



特別通告第 2/2012 號

2012 年 3 月 10 日

## 2012年優異旅團獎勵計劃

為鼓勵各旅積極提高團質素，2012年優異旅團獎勵計劃現已開始接受報名，詳情分列如下：

- (一)參加辦法：1) 以每一個小童軍團、幼童軍團、童軍團、深資童軍團及樂行童軍團參選單位；  
2) 各參選單位需分別填妥附上之「報名表格」及「團補充資料」  
3) 每一個參選單位必須獨立填妥及一併提交以上兩份表格；  
4) 於截止日期前交回新界地域總部。
- (二)組別：1) 小童軍組；  
2) 幼童軍組；  
3) 童軍組；  
4) 深資童軍組；  
5) 樂行童軍組。
- (三)評選方法：由區總監委任之評審員，探訪區內各參選單位，按各項目範圍評分後推薦予地域確認及評核各項獎勵。
- (四)評選期：所有評分將以2011年5月1日至2012年4月30日期間之成績及表現為依據。
- (五)獎勵：「2012年優異旅團」：凡達到評審標準的參選單位即成為「2012年優異旅團」，可獲獎狀乙張；而每支部達到指定標準之團，可獲頒「地域總監嘉許金獎狀」及2012年優異旅團紀念章；而每支部的考獲最高獎章達到指定的數目，可獲頒「區總監嘉許計劃金或銀獎狀」。  
「金星獎狀」：如該團連續三年(2010、2011、2012)獲評審為優異旅團者，將可獲頒「金星獎狀」。  
「地域總監特別嘉許獎狀」：表揚該團連續十年(2003-2012)積極參與「優異旅團獎勵計劃」及獲評審達合格標準。
- (六)計劃程序：截止日期：2012年4月10日  
評審日期：2012年5月1日至7月31日  
公佈結果：2012年10月
- (七)其他：1) 本通告及評分表格可於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內瀏覽；  
2)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425 5999與常務幹事廖貴好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常務）許健華

(何家健  代行)

## 優異旅團評審範圍

(下列各項記錄必須於評審時提供予評審員查閱，否則將不會計算該項分數)

### 一) 團支部標準

#### 1) 領袖及成員

- 一個支部的領袖人數
- 團員人數
- 領袖持有效領袖委任書/証

#### 2) 考獲進度性獎章人數

### 二) 行政與財政管理

- 領袖及團員出席記錄
- 團集會記錄
- 領袖及團員個人記錄
- 周年活動/訓練行事曆
- 財政收支記錄表/簿
- 小隊長會議記錄 (童軍支部)
- 深資童軍團執行委員會或樂行童軍團管理委員會會議記錄 (深資及樂行童軍支部)
- 團領袖會議記錄
- 物資記錄
- 銷售童軍獎券數量及準時繳交童軍獎券款項
- 準時遞交童軍旅賬目結算表及周年童軍旅註冊及人數統計表

### 三) 活動、訓練及服務

- 旅及團自行推動之訓練及活動數目
- 參與總會、各地域及各區所舉辦之訓練及活動數目
- 鼓勵各童軍成員多參與社區服務，各旅應詳細列出童軍團、深資童軍團及樂行童軍團參與總會、各地域、各區、各旅或主辦機構安排之服務。(此項不適用於小童軍團/幼童軍團)

### 四) 獲取獎項

參加總會、地域及區會舉辦之比賽及獲取成績

### 五) 團集會表現

- 祇評審常規團集會，評審時間：小童軍團/幼童軍團集會時間大約一小時至一小時三十分，童軍團/深資童軍團/樂行童軍團集會時間大約一小時三十分至二小時。
- 評審時必須達到每團最低標準人數

~評審範圍以「香港童軍總會政策、組織及規條」、支部訓練綱要所列为基本要求~

新界地域專用
區別：
日期：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 
2012年優異旅團獎勵計劃  
報名表格

旅 別：\_\_\_\_\_ 團 別：\_\_\_\_\_

區 別：\_\_\_\_\_ 成立日期：\_\_\_\_\_

主辦機構：\_\_\_\_\_

集會地址：\_\_\_\_\_

集會時間：\*逢/隔星期\_\_\_\_\_ \*上/下午\_\_\_\_\_時\_\_\_\_\_分至\*上/下午\_\_\_\_\_時\_\_\_\_\_分

團長姓名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電郵地址：\_\_\_\_\_ 傳真號碼：\_\_\_\_\_

旅長姓名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電郵地址：\_\_\_\_\_ 傳真號碼：\_\_\_\_\_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謹證明上述資料正確無誤，並願意接受評選團之決定為最終結果。

團長簽署：\_\_\_\_\_ 旅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\_\_\_\_\_ 日 期：\_\_\_\_\_

旅 印：\_\_\_\_\_

填妥表格後，請於2012年4月10日前寄交或傳真回：

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新界地域總部辦事處

傳真號碼：2481 7445

回郵地址(請用正楷填寫)

姓名：_____	姓名：_____
地址：_____	地址：_____
_____	_____
_____	_____

2012 年優異旅團獎勵計劃  
(1.5.2011-30.4.2012)

團補充資料

請於 2012 年 4 月 10 (星期二) 前傳真回新界地域總部：2481 7445

區 別：\_\_\_\_\_ 旅 別：\_\_\_\_\_

團 別：\_\_\_\_\_ 團員人數：\_\_\_\_\_人

負責領袖姓名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1. 領袖資料：

	領袖姓名	職位	委任書/證編號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
備註：旅領袖資格，包括旅長、副旅長、團長、副團長及教練員

此表格數目不敷可自行影印

2. 2011年5月1日至2012年4月30日獲取其支部最高級獎章-金紫荊/總領袖/榮譽童軍/貝登堡獎章名單：

姓名	日期	獎章名稱	數目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3. 2012年5月1日至7月31日可以讓區評審員到訪之時間表(最少寫三個日期)

日期	時間	集會詳細地點
1		
2		
3		
4		
5		
6		
7		

此表格數目不敷可自行影印

負責領袖姓名：\_\_\_\_\_ 職位：\_\_\_\_\_

負責領袖簽署：\_\_\_\_\_

填表日期：\_\_\_\_\_ 團或旅印：\_\_\_\_\_